

证券代码：920159

证券简称：农大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二届董事会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推进制度建设，进一步深化公司内部管理，不断完善运作体系，实行科学决策，促进稳健经营，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科学决策职能。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工作，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资产规模的快速增长，同时持续配合推动公司上市工作。具体总结如下：

一、本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5 年度，公司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和目标，认真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基本完成了年初下达的各项工作目标，确保公司主营业务平稳健康发展。

2025 年度，公司业绩表现达到预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4,973.8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4,237.68 万元，扣非归母净利润 13,699.68 万元，经营业绩稳健。

二、本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0次会议，会议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所有会议的决议合法有效。2025年董事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不予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担保事项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确认2024年核销坏账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更正<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告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其召集人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6. 2025年9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5年1-6月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5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鉴证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其审计报告的议案》

7. 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修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8. 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拟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5 年审议通过的所有董事会议案董事会已全部严格执行

三、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及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集 5 次股东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授权，全面执行了股东会决议的全部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不予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担保事项的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5.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2025 年审议通过的所有股东会议案董事会已全部严格执行。

四、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恪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内部制度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

董事职责：

1、非独立董事

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进展，按时亲自出席董事会、股东会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为公司发展战略、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建言献策，同时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充分保障，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各项工作稳步开展。

2、独立董事

秉持独立、客观、公正原则，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重点关注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修订等事项的合规性与公允性；持续与公司管理层、内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常态化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在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

（一）绩效考核依据

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了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二）考核结果及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5 年度勤勉尽责，能够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完成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并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渠道与投资者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七、2026 年度董事会的主要工作任务

1、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业绩增长，确保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目标和关键财务指标的达成。

2、领导公司通过规范治理、合规披露及稳健经营，切实维护股东权益，持续创造长期价值，努力打造上市标杆企业形象。

3、从组织机构、资金投入、制度建设、教育培训、安全管理、应急管理等方面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4、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从实际情况出发，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充分保障股东权利，强化股东会作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的作用；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强化董事会的经营决策权；通过建立有效运行的激励与监督机制，强化经营管理层的责任意识。从而保证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各负其责，各司其职，协调运转，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5、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股东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

强与股东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股东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形象。

山东农大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